

2022 年度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 人才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委托机构: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报告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编制的《2022 年度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报告中的数据、案例来自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等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来源可靠的信息渠道。本报告遵循财政部、莱山区财政局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要求编制，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

主评人：张静

参评组：张路璐、张雅堃、杜伟伟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刘顺贤

二级审核：辛荣

三级审核：张洪芹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1
（二）部门年度收支情况.....	2
（三）部门重点项目支出情况.....	3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3
（一）部门整体战略目标.....	3
（二）部门整体年度绩效目标.....	4
三、评价基本情况.....	4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4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评价方法	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7
（一）综合评价结论	7
（二）绩效分析	7
正文部分	10
一、部门基本情况	10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10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2

(三) 年度收支情况	14
(四) 项目支出情况	17
(五) 部门资产情况	21
二、评价组织实施	22
(一) 评价目的	22
(二) 评价依据	22
(三) 评价方式方法	24
(四) 评价思路及指标体系	24
(五) 评价工作安排	26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28
(一) 总体评价结论	28
(二) 总体评价意见	30
四、绩效管理和实现过程分析	31
(一) 整体绩效管理	31
(二) 资金资源配置	33
(三) 管理效率	37
(四) 运行成本分析	39
(五) 履职效能	44
(六) 可持续发展能力	50
(七) 满意度	5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52
（一）部门整体战略目标缺乏前瞻性。	52
（二）预算调整值较大、预算刚性约束较弱，决算数据与财务信息不一致。	52
（三）部分履职任务未完成。	53
六、相关建议	53
（一）建议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	53
（二）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及部门管理制度，强化预算制度约束。	53
（三）对项目执行过程实施管控。	54
七、评价机构及人员签章	54
附件 1：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56

摘要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就业服务中心”）是区政府工作部门，负责贯彻落实公共就业和人才政策，推进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体系建设，参与拟订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执行、管理使用和风险防控；负责全区就业人才及人力资源统计和数据分析工作；负责指导和落实基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能力提升工作；实施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标准；负责落实就业扶持政策；开展就业登记、就业困难群体认定；开展就业帮扶；组织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相关工作；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开展创业指导与服务工作；落实失业保险政策，负责失业登记，核发失业保险待遇；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和预警；负责举办公共就业和人才招聘活动，发布职业和人才供求信息，开展供求分析、素质测评、职业指导、职业介绍；落实职业培训政策，开展就业创业培训；落实人才引进政策，引进各类急需紧缺人才；承担与高校院所的交流合作。负责大中专毕业生、毕业研究生就业服务工作；负责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和职工档案管理，提供劳动人事代理服务。承担流动党员管理服务；开展区域间劳务合作，开展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

就业扶贫工作；负责引进海外留学人员来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承办博士后进出站服务、资助资金年度预算编制、发放等工作；负责国家、省、市级专家服务基地和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等的申报工作；承担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完成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内设 7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挂调研统计科牌子）、财务科、内控审计科、失业培训科、就业促进科（挂档案管理科牌子）、人才科（挂创业指导科牌子）、技能鉴定科。

2022 年末就业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25 人，实有在编人员 23 人，在编在岗人员 17 人，其他部门借用人员 6 人，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10 人。

（二）部门年度收支情况

1. 部门年度收入情况

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年初预算收入 10,339.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39.67 万元，无上年结转。年度部门决算收入 17,548.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94.96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53.64 万元。

2. 部门年度支出情况

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年初支出预算为 10,339.67 万元，年度部门支出决算总计 17,548.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4.50 万元，项目支出 16,938.9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45.13 万元。

（三）部门重点项目支出情况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多措并举确保全区就业形势总体平稳，通过开辟城乡公益岗扩容提质、加大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力度、夯实企业用工服务保障等方式稳保就业；通过落实“英才计划”政策拓宽引才渠道，促进人才引进工作；通过持续开展技能培训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通过落实全程网办，实现技能提升补贴提质增效。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项目支出预算 10,007.48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16,938.97 万元，涵盖“档案邮寄费”、“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大厅运行维护费”、“社会保险补贴及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其他就业补助”、“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才专项补贴”等 12 个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按计划完成了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部门职责。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整体战略目标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战略指标表（简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烟台市莱山区每年新增就业人数	≥8000 人
2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占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总人数的比例	92%

（二）部门整体年度绩效目标

就业服务中心编制的 2022 年度部门整体年度目标表如下：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1	促进就业	推动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8000 人
2	职业技能培训	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面向城乡劳动者实施大规模技能储备、就业技能、转业转岗、技能提升以及创业创新培训，满足劳动者职业培训需求	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次数	≥9200 人
3	人才引进	落实各项人才引进政策，大力引进海外留学人才	引进海外留学人才	≥20 人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1.评价目的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等文件提出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区财政局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以客观反映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以及部门管理效率、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的问题，

促进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配置预算资金资源，从而推动部门整体绩效提升，并为下一步莱山区全面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参考方向。

2.评价对象

本次 2022 年度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项目支出共涉及 12 个项目，包括“档案邮寄费”、“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大厅运行维护费”、“社会保险补贴及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其他就业补助”、“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才专项补贴”等，项目实施主体为就业服务中心，主要从整体绩效目标，以及部门管理效率、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展开全面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导向原则。以绩效导向和成本控制理念为出发点，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为评价重点，注重投入产出比，对整个部门进行综合评价。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客观公正原则。秉承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实事求是、公平合理地进行评价，利益相关方不得影响评价过程及评价结果。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本次评价围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资源统筹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方面、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满意度情况等，将评价重点聚焦于就业服务中心的各个环节，参考历史值及标准值，设置可量化的指标进行考核。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将通过文件资料研读、现场调查等方法对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定性评价；通过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进行定量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单位沟通、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材料，从而形成绩效评价服务方案并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项目实施：工作组审核相关材料，三次赴现场调研，与项目单位沟通部门运行情况，梳理总结后，形成最终的评价结论。

3.撰写与提交报告：工作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

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与项目单位、财政沟通反馈后完成三级审核，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并报送给财政。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2 年度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0.3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正文。

（二）绩效分析

整体绩效目标：就业服务中心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及部门战略发展规划制定部门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其中：2022 年度整体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任务相符，部门所有项目均进行了自评，符合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要求，但部门整体战略目标与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指标缺乏前瞻性及长期性。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分配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职能和重点任务相一致；部门预算编制测算依据充分，因公益岗政策的出台及人员工资调整导致部分项目支出超预算执行，且因涉及人数较多导致年度调整预算数值较大，预算调整率 69.72%，预算刚性约束较弱；年初未准确规划本年度的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超过年初预算 19.71%。

管理效率：部门整体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及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比较健全；固定资产管理规范且利用率较高；资金使用、拨付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预算信息公开透明，部门资产管理规范到位，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运行成本方面：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成本控制方面存在提升空间。人员经费支出较多、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均有不同幅度上升，个人和家庭的支出相比于 2021 年增幅 247.31%，增幅较大。“三公”经费增幅 23.97%，需进行有效控制。

履职效能：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围绕全区采用各项举措不断增加就业，开展技能提升培训服务，不断优化人才管理，发放各项创业补贴，不断引进高技能、高学历人才，为莱山区的经济发展不断储备人力资源。规范完善财政补贴资金管理，积极发挥失业保险基金作用，落实失业兜底保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度较高。但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未达到目标，人才补贴发放人数未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值。

可持续发展能力：就业服务中心在持续推进就业发展、保障全区整体就业环境方面完成了绩效目标，在提高政策兑现精准度、优化人才服务环境，连接企业与个人等方面开展的相关工作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满意度情况：就业服务中心在 2022 年度莱山区事业单位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结果通报中获得“一等事业单位”，上级

满意度高。同时，群众诉求接办率、告知率、反馈率、满意度均达 100%，政务服务满意度较高。

正文部分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1. 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烟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烟台市莱山区委员会党员教育中心等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烟莱编办〔2021〕22号），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就业服务中心”）是区政府工作部门，隶属于中国共产党烟台市莱山区委员会组织部领导的二级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能是：

(1)贯彻落实公共就业和人才政策，推进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体系建设，参与拟订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执行、管理使用和风险防控。

(3)负责全区就业人才及人力资源统计和数据分析工作；负责指导和落实基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能力提升工作；实施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标准。

(4)负责落实就业扶持政策；开展就业登记、就业困难群体认定；开展就业帮扶；组织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相关工作。

(5)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开展创业指导与服务工作。

(6)落实失业保险政策，负责失业登记，核发失业保险待遇；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和预警。

(7)负责举办公共就业和人才招聘活动，发布职业和人才供求信息，开展供求分析、素质测评、职业指导、职业介绍。

(8)落实职业培训政策，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9)落实人才引进政策，引进各类急需紧缺人才；承担与高校院所的交流合作。

(10)负责大中专毕业生、毕业研究生就业服务工作。

(11)负责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和职工档案管理，提供劳动人事代理服务。承担流动党员管理服务工作的。

(12)开展区域间劳务合作，开展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就业扶贫工作。

(13)负责引进海外留学人员来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

(14)承办博士后进出站服务、资助资金年度预算编制、发放等工作。

(15)负责国家、省、市级专家服务基地和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等的申报工作。

(16)承担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17)完成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划分

就业服务中心内设 7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挂调研统计科牌子）、财务科、内控审计科、失业培训科、就业促进科（挂档案管理科牌子）、人才科（挂创业指导科牌子）、技能鉴定科。



3.机构人员情况

2022 年末就业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25 人，实有在编人员 23 人，在编在岗人员 17 人，其他部门借用人员 6 人，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10 人。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就业服务中心根据部门工作要点、职责以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别编制了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和年度职责目标。其中，部门整体战略目标细分为 2 条战略指标，年度职责目标细分为 3 条职责指标。

2022 年度部门**战略指标**从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离校未就业

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两方面编制；2022 年度部门职责指标从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次数、引进海外留学人才进行编制，具体情况如下：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战略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烟台市莱山区每年新增就业人数	≥8000 人
2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占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总人数的比例	92%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表（简表）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1	促进就业	推动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8000 人
2	职业技能培训	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面向城乡劳动者实施大规模技能储备、就业技能、转业转岗、技能提升以及创业创新培训，满足劳动者职业培训需求	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次数	≥9200 人
3	人才引进	落实各项人才引进政策，大力引进海外留学人才	引进海外留学人才	≥20 人

就业服务中心编制的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和年度职责目标较为简略，未能体现部门整体全部职能及相关职责，评级小组根据部门年度任务情况对部门职责进行重新调整，调整后的年度绩效

目标表如下:

2022 年度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表（调整后）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1	促进就业	通过企业吸纳、公益性岗位安置、灵活就业等渠道，促进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人）	≥ 8000 人
2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人）	≥ 1500 人
3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人）	≥ 240 人
4			招聘会举办完成率（%）	100%
5	失业登记	落实失业保险政策，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和预警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1%
6	创业支持	对辖区范围内的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人主体资格进行审核；及时拨付贴息资金、及时拨付创业扶持资金，开展创业指导与扶持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万元）	≥ 28 万元
7			一次性创业扶持发放金额（万元）	≥ 500 万元
8	技能提升培训	提升就业创业能力、提高技能水平，针对所有有培训需求的企业、重点群体开展培训	职业培训人数（人）	≥ 9200 人
9			农村转移劳动者职业培训人次	≥ 800 人
10			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	≥ 260 人
11	人才引进	壮大技能人才队伍、提高技能人才质量，推动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高技能人才引进人数	≥ 10 人
12			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数	≥ 100 人
13	档案管理	完善电子人事档案，提升档案使用效率	人事档案信息化完成率	≥ 90%

（三）年度收支情况

1、2022 年度预决算情况

（1）2022 年收入情况

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年初预算收入 10,339.6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39.67 万元，无上年结转。2022 年度决算收入 17,548.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94.96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53.64 万元。

（2）2022 年支出情况

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10,339.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2.19 万元，项目支出 10,007.48 万元。年度部门支出决算总计 17,548.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4.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年初预算执行率为 169.93%；项目支出 16,938.9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年初预算执行率为 169.26%；年末结转结余 45.1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高层次人才补贴和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就业服务中心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
就业服务中心	一、基本支出	332.19	564.5	564.5	232.31	100%
	其中:人员支出	311.55	544.15	544.15	232.6	100%
	公用经费支出	20.64	20.35	20.35	-0.29	100%
	二、项目支出	10,007.48	16,938.97	16,938.97	6,931.49	1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39.67	17,503.47	17,503.47	7,163.80	100%
	结余分配	-	-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45.13	45.13	-	-
	总计	10,339.67	17,548.60	17,548.60	7,163.80	100%

2.2021-2022 年收支变动情况

（1）收入变动情况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收入与 2021 年相比，增加了 7,287.23

万元，增加 71.39%，主要系派遣辅助人员增加及就业补助增加所致。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就业服务中心 2021-2022 年收入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决算变化量	决算变化率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39.70	10,205.43	10,339.67	17,494.96	7,289.53	71.43%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2.30			-2.30	-100.00%
本年收入合计	8,639.70	10,207.73	10,339.67	17,494.96	7,287.23	71.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03.89	2,272.98	-	53.64	-2,219.34	-97.64%
总计	10,543.59	12,480.70	10,339.67	17,548.60	5,067.90	40.61%

（2）支出变动情况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支出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了 5,067.90 万元，增加 40.61%，其中：基本支出 564.50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90.75 万元，增加 51.04%。主要是单位人员增加致人员工资及相应的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16,938.9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5,202.16 万元，增长 44.32%。主要是城乡公益岗、纳入区级管理编外人员经费增加。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就业服务中心 2021-2022 年支出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决算变化量	决算变化率
一、基本支出	287.52	373.75	332.19	564.50	190.75	51.04%
二、项目支出	10,256.07	11,736.81	10,007.48	16,938.97	5,202.16	44.32%
本年支出合计	10,543.59	12,110.55	10,339.67	17,503.47	5,392.92	44.53%
结余分配	-	-	-	-	-	-
年结转和结余	-	370.15	-	45.13	-325.02	-87.81%
总计	10,543.59	12,480.70	10,339.67	17,548.60	5,067.90	40.61%

(四) 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支出情况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共有 12 个项目，项目支出预算 14,546.58 万元，决算为 16,938.97 万元，年初预决算变化率为 64.46%，项目预算执行率^①为 100%。就业服务中心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档案邮寄费”、“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大厅运行维护费”、“社会保险补贴及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其他就业补助”、“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才专项补贴”等 12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4,546.58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项目开展情况具体如下：

1、档案邮寄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①项目预算执行率=项目决算数/项目预算数，不考虑结余分配。其中，项目预算数从部门 2022 年预算公开中提取。

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1.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档案传递服务工作，解决群众的档案传递需求问题。

2、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6.14 万元，执行数为 798.72 万元，超出预算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年初预期目标工作，解决了派遣辅助人员统一规范管理问题。

3、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501.66 万元，执行数为 12,58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年初预期目标工作，解决了辅助工作人员统一规范管理问题。

4、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73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8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5.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水、电、物业等费用，解决因无法按时兑现影响正常运营的问题，保证创业服务中心公共区域的安全保卫、保洁、水电管理、空调取暖服务、邮电通信业务正常运行。

5、大厅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

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 2022 年度大厅运行维护工作，解决老大厅不能满足最新需求，顺利完成旧大厅的搬迁工作。

6、社会保险补贴及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29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推进就业群体再就业工作，解决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补贴问题。

7、就业见习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1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68 万元，执行数为 1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落实就业见习政策，扩大就业规模，解决企业用工成本、用工需求等问题。

8、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4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5.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助力企业发展，从而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

9、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

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 2023 年度档案信息化工作，解决纸质档案保存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升全区人事档案流动效率。

10、其他就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79 万元，执行数为 8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落实创业扶持政策，解决企业资金困难、创业带动就业等问题。

11、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8.9 万元，执行数为 1101.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8.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期完成 2022 年度城乡公益岗开发安置任务，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促进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

12、人才专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71.2 万元，执行数为 1,166.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引进和培养各类人才，开阔视野思路，创新工作理念，解决企业人才需求，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有利人才建设支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支出超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调整项目预算，加大对项目的资金争取力度。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预决算差额	项目进度情况	备注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预决算差额	项目进度情况	备注
1	档案邮寄费	2.00	1.71	0.29	完成	重点项目
2	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	96.14	798.72	-702.58	完成	重点项目
3	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	9,501.66	12,581.04	-3079.38	完成	重点项目
4	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	30.00	82.54	-52.54	完成	重点项目
5	大厅运行维护费	27.00	0	27	完成	重点项目
6	社会保险补贴及岗位补贴	300.00	297.44	2.56	完成	重点项目
7	就业见习补贴	22.68	18.47	4.21	完成	重点项目
8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8.00	40.65	-12.65	完成	重点项目
9	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	160.00	25	135	完成	重点项目
10	其他就业补助	1,179.00	825.4	353.6	完成	重点项目
11	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528.90	1101.32	-572.42	完成	重点项目
12	人才专项补贴	2,671.20	1,166.68	1504.52	完成	重点项目
	合计	14,546.58	16,938.97	-2,392.39		

（五）部门资产情况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年末资产总额 1,572.6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3.49 万元，包括货币资金 95.34 万元，其他应收款净额 48.1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429.14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净值 1,428.41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0.73 万元。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构筑物	14,801,126.00	729,057.61	14,072,068.39
通用设备	3,010,319.28	2,980,444.70	29,874.58
专用设备	5,410.00	5,410.00	-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459,558.00	277,445.72	182,112.28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合计	18,276,413.28	3,992,358.03	14,284,055.25

二、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等文件提出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区财政局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以客观反映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以及部门管理效率、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的问题，促进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配置预算资金资源，从而推动部门整体绩效提升，并为下一步烟台市全面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参考方向。

（二）评价依据

- 1.《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
- 2.《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财〔2019〕78号）；
- 3.《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莱财〔2022〕42号）；
- 4.《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

行办法》（烟莱财〔2020〕47号）；

5.《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

6.《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烟莱财〔2021〕64号）；

7.《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烟莱财〔2022〕39号）；

8.《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43号）；

9.财政部、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出台的有关预算绩效管理、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制度办法；

10.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整体目标、“三定”方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人员招考公示、预算执行过程资料、决算报告、审计报告等；

11.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履职结果的佐证材料；

12.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社会调查收集或专家咨询获取的相关资料

13.被评价单位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 评价方式方法

本次评价将通过文件资料研读、现场调查等方法对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定性评价；通过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进行定量评价。在定性评价中，也须明确支撑评价结果的证明材料，尽量减少定性评价带有的主观随意性。本次绩效评价使用（但不限于）以下几种具体的评价方法：

1.案卷研究法

通过对就业服务中心整体工作内容、预算收支安排、预算管理要求，年度预算资金支持内容的完成情况与预期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

2.现场调查法

现场调研是本次评价的一个重要手段，通过对就业服务中心开展现场实地调研，实地了解单位职能履行情况、单位管理规范性和效率性、年度任务和核心业务完成情况等，获取第一手信息资料。

3.因素分析法

在评价过程中，通过综合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相关资料，挖掘影响部门整体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的内外部因素，科学评判部门整体管理及履职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

(四) 评价思路及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围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将评价重点聚焦于各环节。整体绩效目标侧重于考察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及科学性；资金资源配置主要从资金、资源配置与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重点项目的匹配情况进行考核；管理效率侧重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方面，从制度建设、制度落实的情况对部门管理效率进行考核；运行成本从行政成本出发，考察公用经费、“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及机关运行经费的成本控制水平；履职效能聚焦于援企稳岗、促进就业、失业保险、创业支持、人才引进、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系统评价，部门可持续发展能力从标准化管理工作、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稳定就业和教育培训开展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

结合部门实际情况，2022 年度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四级指标，各级指标评分标准及得分详见附件 1。

按照《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 号）文件，确定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评定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不含 9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不含 8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0-60 分（不含 60 分）为差。

（五）评价工作安排

1.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11 月 15 日前）

（1）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被评价部门的特点，组建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工作组，并报委托方审核。经审核的工作组成员在评价过程中保持稳定。

（2）初次调研并收集相关资料。与被评价单位进行初步沟通，向被评价单位讲解本次评价工作的重点，收集被评价单位的“三定”方案、相关发展规划、工作计划、预决算报告及报表、以往年度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评价结果等资料。

（3）编制评价实施方案。工作组在调研、了解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细化编制综合评价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底稿。

（4）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部门情况细化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审核论证，结合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2.实施阶段（2023 年 11 月 29 日前）

（1）非现场评价，依据被评价部门提交的资料及各类公开资料进行实质审查，梳理部门管理情况，逐项核实部门目标实现情况。对于提交资料不完整、内容不清晰无法提供评价基础的，将形成需补充资料清单反馈单位补充完善或进行说明，确保评价结果依据明确。

(2) 现场评价，依据前期资料审核情况，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分别于 11 月 22 日进驻就业服务中心，复核已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就有关问题与被评价单位负责人员进行现场沟通，形成现场调研底稿及问题清单，对被评价单位涉及的项目，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方法，开展调研调查等工作。

(3) 梳理问题清单。工作组根据非现场评价及现场评价工作结果，梳理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单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4) 形成评价结论。工作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梳理、汇总现场、非现场评价情况，讨论确定绩效评价得分及结果等级，完成初步评价。

3.撰写与提交报告阶段（2023 年 12 月 10 日前）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工作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完成后，工作组就报告中所反映的问题、结论与财政局、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必要时组织专家论证。

(3) 形成并提交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根据报告初稿相关方的反馈意见，完成内部三级审核，对报告内容进行完善，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并按要求报送莱山区财政局。

4.评价人员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小组成员名单、职位级别及工作职责如下：

姓名	项目角色	职位级别	工作职责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负责把控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指导监督工作组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对评价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内部外部沟通处理，遵守绩效评价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完成评价报告的审核
张静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在对部门整体评价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实施方案、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写，与主管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以及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
张雅莹	评价专员	会计师	负责部门预决算数据比对，以及项目资金支出的审核和分析，特别是资金支出单据是否合规、发票内容及发票时间进行严格审核，对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重大问题及时与项目负责人汇报
张路璐	评价专员	会计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其中 5 个项目的具体业务资料进行审核、数据处理和分析，汇总整理形成底稿，进行实地调研、访谈和合规性检查并将调研、访谈和检查的内容及结果进行梳理；
杜伟伟	评价专员	会计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其中 7 个项目的具体业务资料进行审核、数据处理和分析，汇总整理形成底稿，进行实地调研、访谈和合规性检查并将调研、访谈和检查的内容及结果进行梳理；做好现场查看情况记录和相关照片拍摄、整理归档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一）总体评价结论

2022 年度就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0.3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各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整体绩效管理（10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25
	评价实施	部门项目自评率	3	3
		资金评价覆盖率	2	2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15 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2
		决策程序规范性	3	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3	2.5
		预算调整情况	3	1.6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2
管理效率（18 分）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3	3
		预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3	3
		决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3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成本控制（9 分）	成本控制情况	经费支出节约情况	6	4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3	1.5
履职效能（39 分）	促进就业	增加就业	9	9
		新增岗位	6	6
	技能提升培训	技能培训情况	6	5.28
		招聘会举办情况	2	2
	就业扶持	创业补贴	4	4
		人才补贴	2	1.75
	全区人才队伍建设	贯彻执行全区高技能人才工作规划、政策，引进高学历、高技能人群	3	3
		实施“莱山英才计划”推进人才吸引	3	3
	失业登记	兜底失业保障	2	2
		失业动态监测	2	2
可持续发展能力（3 分）	持续推进就业发展	持续推进就业发展	3	3
满意度情况（6 分）	满意度调查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3	3
		内部人员满意度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合计			100	90.38

（二）总体评价意见

整体绩效目标：就业服务中心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及部门战略发展规划制定部门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其中：2022 年度整体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任务相符，部门所有项目均进行了自评，符合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要求，但部门整体战略目标与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指标缺乏前瞻性及长期性。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分配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职能和重点任务相一致；部门预算编制测算依据充分，因公益岗政策的出台及人员工资调整导致部分项目支出超预算执行，且因涉及人数较多导致年度调整预算数值较大，预算调整率 69.72%，预算刚性约束较弱；年初未准确规划本年度的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超过年初预算 19.71%。

管理效率：部门整体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及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比较健全；固定资产管理规范且利用率较高；资金使用、拨付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预算信息公开透明，部门资产管理规范到位，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运行成本方面：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成本控制方面存在提升空间。人员经费支出较多、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均有不同幅度上升，个人和家庭的支出相比于 2021 年增幅 247.31%，增幅较

大。“三公”经费增幅 23.97%，需进行有效控制。

履职效能：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围绕全区采用各项举措不断增加就业，开展技能提升培训服务，不断优化人才管理，发放各项创业补贴，不断引进高技能、高学历人才，为莱山区的经济发展不断储备人力资源。规范完善财政补贴资金管理，积极发挥失业保险基金作用，落实失业兜底保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度较高。但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未达到目标，人才补贴发放人数未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值。

可持续发展能力：就业服务中心在持续推进就业发展、保障全区整体就业环境方面完成了绩效目标，在提高政策兑现精准度、优化人才服务环境，连接企业与个人等方面开展的相关工作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满意度情况：就业服务中心在 2022 年度莱山区事业单位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结果通报中获得“一等事业单位”，上级满意度高。同时，群众诉求接办率、告知率、反馈率、满意度均达 100%，政务服务满意度较高。

四、绩效管理和实现过程分析

（一）整体绩效管理

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8.75分，得分率87.50%。具体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评价实施共2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整体绩效管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25	75%
	绩效评价实施	部门项目自评覆盖率	3	3	100%
		资金评价覆盖率	2	2	100%
合计			10	8.75	87.5%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分析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未体现部门全部职能，整体战略目标设置简略，未体现部门整体规划。

就业服务中心按规定制定了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战略目标表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根据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要点设置，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但部门整体战略目标设置较为简略，仅设置“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和“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两项指标，未能体现就业服务中心中长期的发展规划，缺乏前瞻性，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5 分，得分率 75%。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设置的绩效指标能够量化，指标值与历史值、行业标准值等较为相符，但目标设置不全面，仅包括促进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人才引进三项内容，未体现就业扶持、失业登记以及创业辅助等职能，未与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就业见习补贴等预算项目相匹配，目标设置不完善，扣 0.75 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25 分，得分率 75%。

2、绩效评价实施情况分析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区级预算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4,546.58 万元，部门所有项目已全部纳入绩效自评范畴，符合烟台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财[2019]8 号）的相关要求，纳入绩效自评的项目与年初预算项目相符，除年中追加的项目外，年初预算项目均已执行。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 12 个项目支出自评表中全年执行数统计，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项目执行资金 16,938.97 万元，支出决算总表中项目支出 16,938.97 万元，资金评价覆盖率 100%，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二）资金资源配置

该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8.44 分，得分率 56.27%。具体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共 2 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2	66.67%
		决策程序规范性	3	3	10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3	2.5	83.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调整情况	3	1.6	53.33%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2	66.67%
合计			15	11.1	74.00%

1、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预算分配与部门职能、重点任务、整体绩效目标相匹配，预算编制完整，但 2022 年预算编制准确性不高，表现为预算调整率较高，2022 年预算收入调整率 69.72%，预算支出调整率 69.28%。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 分，得分率 66.67%。

（2）决策程序规范性

预算编制程序较为规范，就业服务中心预算编制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总原则，各单位预算管理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预算支出由各单位上报财务相关科室归口管理并进行会计核算，按照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要求编制。设立“三重一大”制度，对需要进行评审的项目，按程序组织预算评审，均经过部门党组会集体研究决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率情况

①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年初收入预算 10,339.67 万元，年度

决算收入 17,548.6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部门支出预算 10,339.6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311.5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20.6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0,007.48 万元，部门实际支出 17,503.4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为 544.15 元、公用经费为 20.35 万元、项目支出为 16,938.97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

②部分项目超预算执行。评价发现就业服务中心 5 个项目支出决算超预算，其中：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9,501.66 万元，决算金额为 12,581.04 万元，超预算 3,079.38 万元，原因是人均工资标准的提升；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96.14 万元，决算金额为 798.72 万元，超预算 702.58 万元，原因是劳务派遣人员增加 237 人导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决算金额为 82.54 万元，超预算 52.54 万元，原因是人力资源大厅搬迁赔偿增加导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预算金额为 28 万元，决算金额 40.65 万元，超预算 12.65 万元，原因是符合条件的创业企业申请的贴息增加导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预算金额 528.90 万元，决算金额 1,101.32 万元，超预算 572.42 万元，原因是城乡公益岗岗位开发任务增加导致补贴支出增加。

综上，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1 分，得分率 33.3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超预算金额	项目进度情况	备注
1	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	9,501.66	12,581.04	3,079.38	完成	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超预算金额	项目进度情况	备注
2	派遣辅助工作人员经费	96.14	798.72	702.58	完成	重点项目
3	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经费	30.00	82.54	52.54	完成	重点项目
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8.00	40.65	12.65	完成	重点项目
5	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528.90	1101.32	572.42	完成	重点项目
	合计	10,184.70	14,604.27	4,419.57		

（2）预算调整情况

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年初支出预算 10,339.67 万元，支出调增 7,163.80 万元，调整后部门实际支出 17,503.4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69.72%。其中：人员支出调增 232.60 万元，调整为 544.15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74.66%；公用经费调减 0.29 万元，调整为 20.35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41%；项目支出调增 6,931.49 万元，调整为 16,938.9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69.26%。

综上，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调整幅度较大，预算刚性约束较弱。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1.6 分，得分率 53.33%。

（3）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 2022 年预决算报告，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3.50 万元，实际支出总额 4.19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19.71%，政府采购实际支出超预算 19.71%，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 分，得分率 66.67%。

（三）管理效率

该指标分值18分，评价得分18分，得分率100%。具体包括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共2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3	3	100%
		预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3	3	100%
		决算信息公开完善性	3	3	100%
	资产管理 (6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3	3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
合计			18	18	100%

1、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部门编制了财务管理制度、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规；相关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编制了《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包括总则、组织机构控制、基金财务控制、信息系统控制、内部控制的管理与监督五个章节内容，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控制，管理制度比较健全完善，该指标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100%。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经抽查相关支付凭证及相关附件，就业服务中心按照本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管理要求进行资金使用和财务管控，就业服务中心资金使用严格，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出均有业务科室、财务科室及部门领导人员签字，审批手续齐全，项目的重大开支均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3）预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就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完整准确，2022 年在预算批复后的 20 天之内，就业服务中心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政府网上进行了预算公开，信息准确度高；部门预算报告包括职能概况、预算总表及分项明细表、重要事项说明、国有资产使用情况及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预算信息内容完整，公开及时。评价组通过核查收支预算表及明细，未发现数据前后不一致等问题，预算数据准确，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4）决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2023 年 9 月，就业服务中心在莱山区政府网公布的 2022 年年度部门决算信息，真实反映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收支状况，决算报告包含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情况、预算调整和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情况以及“三公”经费等基本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决算内容齐全、完整。项目决算数据和会计信息资料数据相一致，项目自评执行数据与项目决算数据相一致，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资产管理情况分析

（1）资产管理规范性

就业服务中心为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预防资产流失，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依据《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结合工作实际情况，由财务科负责建立和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单位国有资产实行动态管理。就业服务中心资产管理规范性较好，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固定资产利用率较高

2022 年末，就业服务中心开展了固定资产盘点清查工作。经清查，就业服务中心固定资产总额 1,827.64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827.64 万元，无报废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较好，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四）运行成本分析

该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 61.11%。具体包括成本控制情况、“三公经费”共 2 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情况	经费支出节约情况	6	4	66.67%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3	1.5	50.00%
合计			9	5.5	61.11%

（1）成本控制情况

①部门公用经费控制在正常范围。

以 2022 年和 2021 年决算报告进行成本比较分析，相比于 2021 年，2022 年人员经费增加 187.02 万元，主要系人员编制增加一名，奖金相比于 2021 年增加较多；公用经费增加 3.74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印刷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部门公用经费控制在正常范围内。

②工资福利、商品服务支出有所上浮。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工资福利实际支出 535.12 万元，与 2021 年 354.54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相比，上浮 180.58 万元，上浮 50.93%，支出增加较多；2022 年商品服务支出 20.35 万元，与 2021 年 16.61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相比，上浮 3.74 万元，上浮 22.52%。支出幅度变化较大，扣 1 分。

③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上升幅度较大。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3 万元，与 2021 年 2.60 万元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相比，上浮 6.43 万元，

主要系退休费用增加，增幅 247.31%，支出增加较多，扣 1 分。

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4 分，得分率 66.67%。

基本支出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序号	科目名称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差额	序号	科目名称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差额
一、	工资福利支出	535.12	354.54	180.58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5	16.61	3.74
1	基本工资	107.12	72.70	34.42	26	办公费	3.52	3.71	-0.19
2	津贴补贴	62.16	47.60	14.56	27	印刷费	1.96	0.90	1.06
3	奖金	186.21	59.15	127.06	28	咨询费			
4	伙食补助费				29	手续费			
5	绩效工资	74.72	86.42	-11.7	30	水费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3	25.58	2.75	31	电费			
7	职业年金缴费	9.23		9.23	32	邮电费	1.00	0.90	0.1
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3	11.67	1.26	33	取暖费			
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63		10.63	34	物业管理费			
1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7	3.69	-0.22	35	差旅费	0.61	0.77	-0.16
11	住房公积金	40.33	29.15	11.18	36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	医疗费		10.01	-10.01	37	维修(护)费		0.12	-0.12
1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7	-8.57	38	租赁费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3	2.60	6.43	39	会议费			
14	离休费				40	培训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序号	科目名称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差额	序号	科目名称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差额
15	退休费	6.31	1.79	4.52	41	公务接待费			
16	退职（役）费				42	专用材料费			
17	抚恤金				43	被装购置费			
18	生活补助				44	专用燃料费			
19	救济费				45	劳务费		0.20	-0.2
20	医疗费补助	0.43		0.43	46	委托业务费			
21	助学金				47	工会经费	5.78	5.71	0.07
22	奖励金	0.02	0.02		48	福利费			
2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4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21	0.29
24	代缴社会保险费				50	其他交通费用	2.70	2.94	-0.24
25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	0.79	1.48	51	税金及附加费用			
					5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	0.16	3.13

2、“三公经费”有所上升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支出为 1.50 万元，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为 1.21 万元，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三公经费”增加 0.29 万元，增幅 23.97%，增加原因为车辆费用增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 50%。“三公经费”支出明细表详见下表：

2021-2022 年三公经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	2021 年	2022 年	差额
因公出国（境）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1	1.50	0.29
合计	1.21	1.50	0.29

（五）履职效能

该指标分值39分，评价得分38.03分，得分率97.67%。具体包括促进就业、技能提升培训、就业扶持、全区人才队伍建设、失业登记共5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促进就业	增加就业	15	15	100%
		新增岗位			
	技能提升培训	技能培训情况	8	7.28	9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招聘会举办情况			
	就业扶持	创业补贴	6	5.75	95.83%
		人才补贴			
	全区人才队伍建设	全区人才队伍建设	6	6	100%
		全区人才队伍建设			
	失业登记	兜底失业保障	4	4	100%
		失业动态监测			
合计			39	37.9	97.18%

（1）促进就业工作

为贯彻落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政策，积极推进莱山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就业服务中心积极落实各项就业服务政策，不断开发创新就业举措，增加就业岗位，守住“保就业底线”。对新增就业人数、失业人员再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以及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其中：

①按照烟台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要求，莱山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应完成 8000 人以上，实际完成 8651 人，完成计划的 108.14%，已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②莱山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应完成 1500 人以上，实际完成 3834 人，完成计划的 255.60%，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③莱山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应完成 240 人，通过发放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及岗位补贴，促进企业积极吸纳就业困难人

员，实际完成 275 人，完成计划的 114.58%，已完成年度目标。

④在辖区企业内建设见习基地，吸纳高校毕业生及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2022 年度应建设就业见习基地 20 个以上，实际完成 26 个，完成计划的 130%，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⑤2022 年莱山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安置任务 876 个，实际完成 1215 个，完成计划的 138.70%，超额完成计划任务，创新打造的公益岗拟安置“人员库”被市级宣传推广，群众积极性高、幸福感增强。

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 1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职责目标		应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备注
1	增加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8000 人	8651 人	完成
2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500 人	3834 人	完成
3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240 人	275 人	完成
4	新增岗位	就业见习基地建设数量	≥20 个	26 个	完成
5		公益岗开发任务完成率	100.00%	138.70%	完成

（2）技能提升培训工作

2022 年年度工作指标中，技能提升培训各项工作完成质量较好，其中：

①在技能培训中，为更好发挥稳岗位、提技能、保收入的作用，鼓励广大职工参加职业技能评价，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

针对重点群体开展培训,2022 年预计开展培训人次 9200 人以上,实际培训各类技能人才 9273 人,且参加职业培训人员对培训的满意度达 100%。

②就业服务中心实施“稳就业援企”行动,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利用自有培训基地资源,为失业职工、返乡农民工开设烘焙、育婴、直播带货、非遗传承等课程。与辖区内高校、企业、培训机构深入合作,开展“项目制”培训。引入社会力量,丰富培训形式,2022 年预计开展农村转移劳动者培训 800 人次以上,实际培训 855 人,完成计划的 106.88%。

③就业服务中心通过精准施策、靶向对接,在精工制造、养老护理和现代服务等领域 3 家重点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2022 年预计培训人次 260 人以上,实际培训人次 166 人,完成计划的 63.85%,按比例扣 0.72 分。

④在开展招聘会服务工作中,就业服务中心持续开展重点企业用工需求线上线下调研,搭建立体对接平台,通过线上、线下专项招聘服务活动达到促就业的目标,举办“春风送岗就选莱山”

“职等你莱 山海相依”等系列招聘会,全年共举办 130 余场招聘会,招聘会举办完成率 100%,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值。

该指标分值 8 分,得 7.15 分,得分率 89.38%。具体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职责目标	应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备注
----	------	-------	-------	----

序号	职责目标		应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备注
1	技能培训	职业培训人数	≥9200 人	9273 人	完成
2		农村转移劳动者职业培训人次	≥800 人	855 人	完成
3		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	≥260 人	166 人	未完成
4	招聘会举办情况	招聘会举办完成率	100.00%	100.00%	完成

（3）就业扶持工作

2022 年度，就业服务中心积极落实烟台市应对疫情稳就业政策，不断扩大政策覆盖面，通过莱山区公共就业和服务中心网站实现“全称网办”积极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个人发放就业、创业扶持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①在创业扶持中，对辖区内 2020 年以后首次取得小微企业营业执照、正常经营 6 个月以上的创业人员、离岗活在职创业的乡镇失业单位技术人员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对吸纳登记失业人员并为其缴纳社保的，给予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2022 年预计补贴惠及企业数量 300 家以上，实际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 308 家，发放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1 家，发放一次性扩岗补贴 106 家，完成年初目标任务数量。

②在创业贷款支持中，对辖区范围内的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人主体资格进行审核，对结清创业担保贷款的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核并上报财政局及时拨付贴息资金。2022 年预计发放创业贷款 2000 万元，实际 2022 年共发放创业贷款 2120 万元，其中个人

贷款 700 万元，小微企业贷款 1420 万元，惠及企业 48 家，完成年度绩效指标值。

③在发放引进人才补贴工作中，莱山区继续为高层次人才、技能人才和技术人才发放人才补贴，2022 年计划发放人才补贴 300 人以上，实际发放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 263 人，完成计划的 87.67%，扣 0.25 分。

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5.75 分，得分率 95.83%。具体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职责目标		应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备注
1	创业补贴	创业补贴惠及企业数量	≥ 300 家	415 家	完成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金额	≥ 2000 万元	2120 万元	完成
2	人才补贴	引进人才补贴惠及人数	≥ 300 人	263 人	未完成

（4）全区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2022 年年度工作指标中，全区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各项工作完成较好，其中：

就业服务中心贯彻执行全区高技能人才工作规划、政策。为壮大技能人才队伍、提高技能人才质量，承办博士后进出站服务，引进海外留学人员来烟就业、创业，2022 年度预计新增高技能人才 10 人以上，实际引入博士 8 人、海外留学人才 30 人，达到年底绩效目标。

就业服务中心实施“莱山英才计划”行动和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项目，推进高校毕业生返莱建设，2022 年引入高校毕业生 100 人以上，实际引入 112 人，达到年底绩效目标。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具体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职责目标		应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备注
1	贯彻执行全区高技能人才工作规划、政策，引进高学历、高技能人群	高技能人才引进人数	≥10 人	38 人	完成
2	实施“莱山英才计划”推进人才吸引	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数	≥100 人	112 人	完成

（5）失业登记工作

就业服务中心积极发挥失业保险基金作用，落实失业兜底保障，确保失业保险待遇“应享尽享”，通过大数据系统，在线预审、网上核验、数据共享，持续推进“失业一件事”网上办理，2022 年度共为 2.86 万人发放失业保险金 5,406.53 万元，为 6716 人次发放失业补助金 208.69 万元；莱山区城镇登记失业率 2.36%，低于烟台市要求的 3.1%，达到年底绩效目标。该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 100%

（六）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2 年就业服务中心积极落实各项就业服务政策，聚焦民生兜底保障，通过各项措施吧稳就业、促就业作为各项工作的首位，以企业急需紧缺的人才需求为导向，促进企业发展。全年共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8651 人，引进大学生 5567 人，海外留学人才 30 人，引进博士研究生 8 人，引进硕士研究生 352 人。同时积极优化营商环境，成功争取省人社厅改革试点，创建了动态清零用工模式；不断扩大政策补贴覆盖面，落实“零就业家庭”24 小时动态清零和就业困难人员帮扶工作机制，为每一位就业困难人员提供及时有效帮助，促进企业发展壮大，实现企业和个人双向共赢。同时认真落实购房补贴、生活补贴等人才政策，提高政策兑现精准度、优化人才服务环境，具有一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七）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可持续影响共 1 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调查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3	3	100%
		内部人员满意度	3	3	100%
合计			6	6	100

1.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评价小组对社会公众人员就技能提升培训、补贴发放及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等方面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得到社会公众人员的总体满意度为 96.17%。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

率为 100%。

2.部门内部人员满意度

评价小组对就业服务中心内部人员就部门业务制度或政策了解程度、管理制度、工作环境、工作强度、内部沟通等方面进行满意度调查,得到部门内部工作人员的总体满意度为 100%。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部门整体战略目标、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简略,缺乏前瞻性。

就业服务中心按规定编制了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和年度整体绩效目标,但指标设置简略,战略目标设置“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和“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两项,未体现就业服务中心促进就业、强化人才引进及创业扶持等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目标设置“促进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人才引进”三项,未体现部门就业扶持、失业登记以及创业辅助等职能,未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人事档案信息化经费、就业见习补贴等预算项目相匹配,指标设置不全面,缺乏前瞻性和长期性。

(二) 预算调整值较大、预算刚性约束较弱。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支出预算 10,339.67 万元,决算 17,503.47 万元,预算调整率 69.72%;政府采购预算 3.50 万元,实际支出 4.19 万元,增幅 19.71%;年度执行的 12 个项目中创业

就业服务中心经费项目、莱祥人力资源公司经费项目及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等 5 个项目超年初预算，主要受年中上级政策要求、新增招聘任务及人才兑现政策年中预留拨付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追加预算。2022 年度预算调整较多，预算刚性约束较弱。

（三）部分履职任务未完成。

就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履职任务围绕增加就业、技能提升服务、就业创业扶持、人才引进和失业登记等方面进行设定，各项目目标基本完成，且失业人员再就业及公益岗开发任务超额完成。但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 166 人未达到目标值，人才补贴发放人数 263 人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六、相关建议

（一）建议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

建议部门深挖部门职能、发展规划目标及长期战略的关联性，明确部门长期内发展战略目标和年度整体目标；充分考虑部门现有的优势和不足，制定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的指标值，了解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和操作规程，准确编制填报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二）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及部门管理制度，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建议部门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及部门管理制度，强化预算制度

约束。建立支出预算、资产配置预算与政府采购预算的协调机制，合理制定政府采购需求。加强收入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提高资金的统筹水平，开展事中运行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果。

（三）对项目执行过程实施管控。

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的管控，及时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无法达到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目标实现。预算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监督管理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和完善项目内控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的重要流程，需履行必要的手续，经过审批后执行，避免项目支出超预算执行。针对部分工作指标未完成情况，建议落实到具体科室，进行全面分析总结，确保以后年度履职任务及时完成。

七、评价机构及人员签章

序号	姓 名	专 业	职称或执业资格	所在具体单位	签 名
1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刘顺贤
2	张静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静
3	张雅堃	评价专员	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雅堃
4	杜伟伟	评价专员	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杜伟伟
5	张路璐	评价专员	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路璐

附件：1.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1： 烟台市莱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整体绩效管理 (10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4 项各占 1/4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5	部门整体战略目标设立简略，指标缺乏前瞻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相关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4 项各占 1/4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25	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未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评价实施	部门项目自评率	3	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覆盖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效果	①是否将部门全部项目纳入绩效资金范畴；②纳入项目与年初预算项目是否相符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评价覆盖率	2	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资金覆盖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工	项目自评执行资金/项目决算资金*100%，是否全部纳入评价范围	资金评价覆盖率*2 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作是否全面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15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部门(单位)所编制部门预算是否合理,是否与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测算过程及编制结果的准确性。	①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编制准确性; 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2022年预算编制准确性不高,预算调整率较高
		决策程序规范性	3	部门(单位)决策程序是否按程序进行评审,是否经过部门集体研究后确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①对需要进行评审的项目,是否按程序组织预算评审;②是否经过部门(单位)党委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研究决策。	2项各占1/2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扣一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程度。	①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调整后预算数：年初预算批复数+预算调整数；②不得超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达 100%，则得 1.5 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存在超预算执行情况，出现一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2.5	5 个项目超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情况	3	部门（单位）本年度支出预算调整数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的调整程度。	支出预算调整率=（支出预算调整数/支出预算数）×100%。支出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支出预算自行调整的资金总和。	支出预算调整率在 5%（含）以下得满分，每增加 5%扣 0.1 分，扣完为止。	1.6	部门支出预算调整率 69.72%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实际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存在超预算执行情况，超预算 5%以内不扣分，5%-20%扣 1 分，20%-30%扣 2 分，30%以上扣 3 分。	2	政府采购实际支出超预算 19.7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管理效率 (18分)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预算资金管理辦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辦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	3项各占1/3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3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生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	6项各占1/6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决算信息	预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预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信息。 ③预算公开信息准确性	3项各占1/3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决算信息公开完整性	3	部门(单位)决算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	①决算公开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决算公开信息和会计信	3项各占1/3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成本 控制 (9 分)	成本 控制 情况	性		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决算公开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对应。			
		资产管理 规范性	3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②资产是否账实相符,管理是否完善;③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	3 项各占 1/3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固定资产 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用以反映固定资产的使用程度,反映资产配置的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资产实际利用时间/资产计划利用时间)×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3	
		经费支出 节约情况	6	部门运营成本控制与改善	成本节约率=[(2022 年成本-2021 年成本)/2021 年成本]×100%。	成本控制有效-[5.0-6.0] 成本控制比较有效-[4.0-5.0) 成本控制基本有效-[2.0-4.0) 超出计划成本-[0-2.0)	4	工资奖金上浮 50.9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上浮 247.31%,支出浮动较大,成本控制基本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履职效能 (39分)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3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对比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增加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5%（含）以下：[1.8-2]	1.5	“三公经费”增幅23.97%，增幅较大
						5%-20%（含）：[1.6-1.8]		
						20%-30%（含）：[1.2-1.6]		
						30%以上：[0-1.2]		
	促进就业	增加就业	3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800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3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50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3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24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新增岗位	3	就业见习基地建设数量	≥20 个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3	公益岗开发任务完成率	100.00%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2	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	≥920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技能提升培训	技能培训情况	2	农村转移劳动者职业培训人次	≥80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2	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	≥26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1.28	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次 166 人未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到目标
		招聘会举办情况	2	招聘会举办完成率	100.00%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创业补贴	2	创业补贴惠及企业数量	≥300 家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2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金额	≥2000 万元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就业扶持	人才补贴	2	引进人才补贴惠及人数	≥30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1.75	人才补贴发放人数 263 人未达到要求
	全区人才队伍建设	贯彻执行全区高技能人才工作规划、政策，引进高学历、高技能人才	3	高技能人才引进人数	≥1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实施“莱山英才计划”推进人才吸引	3	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数	≥100 人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失业	兜底失业保障	2	失业保险金领取人次	≥3000 人次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平均分	扣分理由
	登记	失业动态监测	2	城镇登记失业率	≤3.1%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可持续发展能力(3分)	持续推进就业发展	持续推进就业发展	3	部门(单位)的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通过开展本区的促进就业工作、发放人才补贴专项、落实就业扶持政策、持续推进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体系建设和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部门(单位)的实施可以产生可持续影响-[2.0-3.0]	3	
						部门(单位)的实施可以产生一定的可持续影响-[1.0-2.0]		
						部门(单位)的实施产生的可持续影响较弱-[0.0-1.0]		
满意度情况(6分)	满意度调查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3	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人员满意度	90%(含)以上-[2.7-3.0]	3	
		内部人员满意度	3			80%(含)-90%-[2.4-2.7]		
						70%(含)-80%-[1.8-2.4]		
						70%以下-[0-1.8]		
			100				9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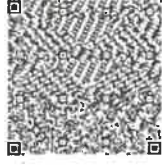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1367682689X6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顺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26日
合伙期限 2008年06月26日至2028年06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贸中心702-2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19日

证书序号:00022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顺贤

主任会计师: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70号金茂中心702-2号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7060031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3)2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06-23